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03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生力”)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威玛”)、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轮智造公司”)、广东迪生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

● 公司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9.3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353.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5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预计产生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增加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决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具体担保金额以日后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预计未来12个月内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无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迪生力	广东威玛	66.85%	62.28%	10,552.63	23,000	57.25%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否	否
	汽轮智造公司	80%	58.74%	17,801.00	22,000	54.75%		否	是
	新材料公司	69.67%	27.49%	0	15,000	37.33%		否	是

本次担保事项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求，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可以从其它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只能从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调剂使用。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前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决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在股东大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9.33%，已实际担保余额为28,353.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70.57%。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广东威玛

1.公司名称：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1月13日

3.注册地点：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镇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3号办公楼2楼203

4.注册资本：人民币31,212万元

5.法定代表人姓名：秦婉淇

6.经营范围：新能源锂电池材料加工及销售；废旧锂电池综合回收利用；新材料、新能源的研发；汽车零配件生产；金属新材料的提炼；塑料、废旧有色金属(镍、钴、锰、铜、铝)的收集利用及销售；氧化锌物料的回收；加工有色金属；废旧汽车电子产品回收处理；国内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865.00	66.85%
2	韶关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	6,104.26	19.56%
3	广州力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0.74	4.27%
4	广州仁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	2.72%
5	韶关达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	2.72%
6	广州合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	2.50%
7	佛山市安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00	0.71%
8	黄梓梅	150.00	0.48%
9	佛山市安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	0.19%
合计		31,212.00	100.00%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8,095.57	52,417.59
负债总额	35,690.21	32,647.66
净资产	22,405.36	19,769.93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78,454.11	25,792.37
净利润	-13,999.34	-2,635.43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广东威玛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二)汽轮智造公司

1.公司名称：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8月14日

3.地址：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2号之四1栋行政楼

4.注册资本：人民币18334.16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丹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轮毂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铸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轮胎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14,667.33	80.00%
2	佛山市南海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	3,666.83	20.00%
合计		18,334.16	100.00%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0,373.36	32,709.55
负债总额	9,581.94	19,215.19
净资产	10,791.42	13,494.36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39.65	4,984.51
净利润	-669.84	-1,124.21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汽轮智造公司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新材料公司

1.公司名称：广东迪生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7月13日

3.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119号

4.注册资本：人民币12,2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王国盛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69.67%
2	广东安建龙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	16.39%
3	广东银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8.20%
4	鹤山市华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4.10%
5	江门市蓬江区一睿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1.64%
合计		12,200.00	100.00%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54.08	3,936.60
负债总额	36.35	1,082.23
净资产	817.73	2,854.37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0.00	24.97
净利润	-168.31	-133.96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新材料公司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预计的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实际需要调整担保方式，签署相关担保文件，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担保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本次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议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落实公司综合经营的计划目标，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进一步拓展需要，加快推动公司业务整体发展。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在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及资金周转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对子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及管理权，并严格贯彻落实执行控管、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8,353.63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353.63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0.57%。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5-004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及修订了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3	总经理(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4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7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修订	是
1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1	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制定	否

公司于2025年0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其中，《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余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上述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2号之四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5日

至2025年2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2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0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
2.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公司于2025年0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5	迪生力	2025/1/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本公司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二)社会法人股东，请法人股东持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公司所在地收到的邮戳为准。

(四)通讯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2号之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0-5588095

传　真：0750-5588083

(五)登记时间：2025年01月23日、2025年01月24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2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2.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5-002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1月20日在公司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赵瑞贞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1《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总经理(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0《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1《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3《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5年1月2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202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苏陟先生、胡云连先生、李冬梅女士、叶勇先生、高强先生、王靖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倪丽丽女士、张政军先生、崔小乐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六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苏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苏陟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202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苏陟先生(主任委员)、张政军先生、崔小乐先生。

2.审计委员会委员：倪丽丽女士(主任委员)、张政军先生、崔小乐先生。

3.提名委员会委员：崔小乐先生(主任委员)、倪丽丽女士、胡云连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张政军先生(主任委员)、李冬梅女士、倪丽丽女士。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倪丽丽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喻建国先生、崔成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喻建国先生、崔成强先生与公司2025年1月2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美娟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喻建国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苏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冬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强先生为公司首席技术官，聘任王伟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汪友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均具备胜任其所聘岗位的任职经历与履职能力，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惩戒的情形。董事会秘书王伟凯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苏陟先生、李冬梅女士、高强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王伟凯先生、汪友涛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2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璇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赵璇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赵璇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附件：

王伟凯，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法学专业。2012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佛山市南海区委组织部、广东德联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华浩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任科员、证券事务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长助理等职务，2019年10月起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2年2月至今任董事会秘书。

汪友涛，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级会计师职称。2004年7月至2014年10月历任TCL家用电器(惠州)有限公司会计核算课长、财务管理课长、财务副部长、财务负责人；2014年11月至2020年6月担任TCL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2021年4月至2023年8月，担任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赵璇女，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兰州大学金融学专业。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曾任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3年2月起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3年10月起至今任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1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东枝路2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0,952,7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0,952,7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99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9938

注：公司表决权数量不含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股份的数量。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伟凯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全部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苏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086	99.9374	是
1.02	关于选举胡云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080	99.9374	是
1.03	关于选举李冬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080	99.9374	是
1.04	关于选举叶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080	99.9374	是
1.05	关于选举高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080	99.9374	是
1.06	关于选举王靖国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080	99.9374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倪丽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577	99.9386	是
2.02	关于选举张政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574	99.9386	是
2.03	关于选举崔小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927,574	99.9386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喻建国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926,574	99.9361	是
3.02	关于选举崔成强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926,572	99.936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苏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135	99.0397				
1.02	关于选举胡云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129	99.0395				
1.03	关于选举李冬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129	99.0395				
1.04	关于选举叶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129	99.0395				
1.05	关于选举高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129	99.0395				
1.06	关于选举王靖国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129	99.0395				
2.01	关于选举倪丽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626	99.0581				
2.02	关于选举张政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623	99.0580				
2.03	关于选举崔小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3,623	99.0580				
3.01	关于选举喻建国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642,623	99.0205				
3.02	关于选举崔成强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642,621	99.0204				

注：此表为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不包含持股5%以下但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常宝、张儒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5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喻建国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其中，监事崔成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喻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